法音普薰集—佛教是通情達理的 (第三三四集) 199 8/4/26 新加坡佛教居士林(節錄自大乘無量壽經02-034-0008集) 檔名:29-511-0334

戒律是活活潑潑的,不是死呆板的。我在美國,許多同修,她 學佛了,先生不學佛,家人不學佛,但是對她學佛並不排斥。學佛 之後,她要吃素,吃素家人就困難了。我有一次在邁阿密,有個同 修家裡,他先生就問我:素菜,如果沒有蔥蒜這些配料,味道沒有 了,很難吃。他問我:這個要不要緊?不要緊,可以用。你要曉得 ,他用一點蔥蒜,比吃肉好多了,能夠叫他不吃肉,吃一點蔥蒜, 算得了什麼。開緣,如果連這些佐料,都不許他用的話,他就不吃 素了,天天還是吃肉,吃眾生肉。我們在這裡比較輕重,能夠讓他 不造重罪,那個輕罪就可以權通,通權達變,哪有那麼計較的事情 。

何況做佐料,這在佛門裡面決定不許,這在寺院裡頭。為什麼?怕人家譏嫌,人家諷刺,你看那個和尚不守戒,還吃蔥蒜。居士你們在家裡面,就沒有嫌疑了,外頭人不會說你的閒話。這個可不可以?可以。有沒有過失?沒有過失。佛為什麼禁止五辛?五辛吃過量就有過失,就像酒一樣,它是屬於遮罪的。酒喝醉了,才會有過失;有很多人酒喝醉了就睡大覺,他不會犯過失,那個沒事。酒喝醉了發酒瘋,那個就麻煩了,那才有過失。我們看到很多酒性不錯的,酒喝醉的時候,他就找地方睡覺去,這種人就不會有過失。一定要明白事實真相。佛家沒有定法,不是一定的,佐料裡面配這個,等於說是香料一樣的東西,這個起不了作用。料酒,有的人燒菜配這個酒,那個酒在裡面不會醉的,你吃那個會醉嗎?不會的。那個不叫做破戒。